

北京流金岁月传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一） 预计情况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主要交易内容	预计 2024 年发生金额	(2023) 年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接受劳务	-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公司及公司控股孙、子公司向参股公司销售商品及提供劳务；控股孙、子公司向关联方销售商品；	8,000,000.00	3,228,622.65	预计本年度交易增加
委托关联方销售产品、商品	-			
接受关联方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商品				
其他	关联方向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公司向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	600,000,000.00	325,500,000.00	预计本年度交易增加
合计	-	608,000,000.00	328,728,622.65	-

（二） 关联方基本情况

1、关联交易的内容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预计公司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 608,000,000.00 元。

预计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 公司及公司孙、子公司向参股公司销售商品及提供劳务：公司为参股公司广东嘉佳卡通影视有限公司提供业务服务，签署销售合同，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四川流金酒业有限公司、孙公司贵州酱酒国乐酒业有限公司向本公司参股公司广东流金通达文化传播有限公司销售商品。

2) 关联方向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公司关联方王俭向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公司关联方曾泽君向公司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公司向公司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

2、关联方介绍

1) 王俭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东四环北路*号院*号楼*单元*号

职务：担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关联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

履约能力分析：关联方具有良好的信用，在与本公司的经营交往中，能够严格遵守合同约定，有较强的履约能力，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2) 曾泽君

住所：成都市锦江区静安路*号*栋*单元*楼*号

关联关系：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履约能力分析：关联方具有良好的信用，在与本公司的经营交往中，能够严格遵守合同约定，有较强的履约能力，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3) 广东流金通达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周懿

注册资本：1000 万元人民币

实缴资本：1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21 年 2 月 3 日

住所：广州市越秀区先烈中路 100-67 号 12 楼自编 1201-1202 房

主营业务：品牌策划

实际控制人：余辛健

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广东流金通达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2023 年末的总资产为 398.27 万元，净资产为 352.91 万元，2023 年营业收入为 47.74 万元，净利润为-38.33 万元

关联关系：广东流金通达文化传播有限公司为公司持股 40%的参股公司

履约能力分析：以上关联方在与本公司的经营业务往来中，能够严格遵守合同约定，有较强的履约能力，其经济效益和财务状况良好，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4) 广东嘉佳卡通影视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东霞

注册资本：1000 万元人民币

实缴资本：1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5 年 12 月 7 日

住所：广州市黄埔区知文二街 1 号 310 房

主营业务：电视节目制作发行

实际控制人：广东广播电视台

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广东嘉佳卡通影视有限公司 2023 年末的总资产为 3,573.31 万元，净资产为 944.02 万元，营业收入为 3,036.59 万元，净利润为 8.16 万元

关联关系：广东嘉佳卡通影视有限公司为公司持股 5%的参股公司

履约能力分析：以上关联方在与本公司的经营业务往来中，能够严格遵守合同约定，有较强的履约能力，其经济效益和财务状况良好，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二、 审议情况

(一) 决策与审议程序

1、2024 年 3 月 19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公司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议案，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以上事项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王俭回避表决。

《关于预计公司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

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认为以上事项预计符合公司 2024 年度实际经营管理需求，不存在利益输送的情况，不构成对公司独立性的影响，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三、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 1、关联方提供银行贷款担保为无偿提供，属于关联方对公司发展的支持行为；
- 2、公司参股公司与公司控股孙、子公司的交易以及公司控股孙、子公司与公司关联方的交易是公允的，遵循按照市场定价的原则，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任何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公司独立性没有因关联交易受到影响。

（二） 定价公允性

公司上述关联交易的价格系按照市场方式确定，如需要招投标方式确定的，交易价格以最终中标的价格为准，如属于协商定价的，参考第三方市场价格确定，定价方式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 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

具体按照实际发生情况签署相关协议。

五、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上述关联交易均为公司及公司控股孙、子公司日常经营所需，且以市场公允价格为基础，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

六、 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细则》、

《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上述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需要，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关联交易价格将以市场定价为依据，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构成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上述关联交易不存在其他未披露重大风险内容。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无异议。

七、 备查文件目录

- （一）《北京流金岁月传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 （二）《北京流金岁月传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决议》

北京流金岁月传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21 日